

臺南市 112 年能源教育種子教師研習實施計畫
「綠色能源的應用-尋找生活中的能量」

壹、依據

經濟部能源局「112 年度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」。

貳、目的

- 一. 藉由本活動，推廣節能實務與能源科技在生活上運用之理念與作法。
- 二. 透過交流互動，鼓勵更多學校投入節能、能源教育之推動。
- 三. 透過能源教具創作，活化能源教學，提升學習興趣與成效。
- 四. 探訪本市九份子低碳示範區，了解能源教育最新趨勢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 指導單位：經濟部能源局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 承辦單位：臺中市大安區永安國民小學
臺南市九份子國民中小學

四、 辦理時間與地點：

1. 時間：112 年 6 月 8 日(星期四) 09：00-16：00
2. 地點：本市安南區九份子國中小會議室
3. 參加對象：本市國中小教師，35 人(本市 12 班以上學校至少核派 1 一位參加，以提昇與會教師研習後回校分享成效)。
4. 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備註
08：40-09：00	報到	九份子國中小團隊	
09：00-12：00	節能減碳救地球 能源教育的推動	臺中市大安區永安國小 林鴻仁主任	
12：00-13：00	休息	九份子國中小團隊	
13：00-16：00	綠色能源的應用 尋找生活中的能量	九份子國中小 曾永毅主任	
16：00-16：30	綜合座談與意見交流		
16：30	賦歸		

五、 報名方式與研習時數：

1. 參加人員請於112年6月2日前至本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報名(學習護照代碼：280683)。
2. 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，並請所屬單位惠允以公(差)假。

六、 注意事項

1. 為響應環保建構低碳城市，減少資源浪費，請各學員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車輛共乘。
2. 請自備環保杯以減輕當日會議所產生之碳排放，落實健康環保生活。

七、 經費來源：經濟部能源局「112年度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」支應。

八、 獎勵：本計畫圓滿完竣後，凡實際籌劃、承辦、執行本計畫之人員，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。

九、 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